

學院別	人文學院
系 別	音樂學系
招生名額	2 名
報考資格	凡國內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，或符合「入學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」第二條規定【附錄二】，並具備下列所載條件之一者，得報考本系： 一、參加音樂性相關社團且持有證明者。 二、參加全國學生音樂比賽(A組/B組)獲獎者(含縣賽)，並持有證明者。 三、參加校園歌唱比賽獲獎者，並持有證明者。 四、參加各大學開設的高中音樂體驗營/工作坊結業者，並持有證明者。 五、高級中等學校音樂班畢業生，並持有證明者。 六、其他有關音樂領域特殊表現，並持有證明者。 七、經在學高中(職)學校審查篩選及評估後，由校方以書面推薦至本校音樂學系就讀者。
考試項目及計分	術科考試（80%） 考生可依專長自由選擇獨唱或自選以下樂器獨奏：鋼琴、聲樂、小提琴、中提琴、大提琴、低音大提琴、長笛、單簧管、雙簧管、薩克斯風、法國號、小號、長號、低音號、打擊樂、爵士鼓、理論作曲、古典吉他、電吉他、電貝斯。自選獨唱(奏)曲目不拘，以一首為限，一律背譜，若需伴奏，由考生自行安排。
	口試（含書面資料）（20%）
審查資料	一、檢附高中(職)已修畢學期成績單影本。 二、自傳：需簡述個人成長經歷、興趣、專長及報考本系動機。 三、得獎證明、各項比賽證明、社區服務證明或其他。
同分參酌	一、術科考試 二、口試
備 註	一、請於報名時將書面資料與報名表一併寄送，未寄送者本項以零分計算。 二、本系得優先錄取設籍臺東縣二年以上、離島、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特殊境遇家庭等身份之學生。
洽詢電話	(089) 517731 曾琦芳小姐
學系網址	http://music.nttu.edu.tw/bin/home.php
學系特色說明	音樂、人文、藝術、科技的整合的研究，是本系所發展獨特的競爭的優勢，而東部地區多元的族群，更提供了音樂文化研究地利之便，有關音樂學的研究、原住民的音樂人才培育、產學合作等不僅為將來就